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ZKGSF(ZB)-20242777)

项目名称: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人: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联系人: 萧老师

联系电话: 0996-2034768

招标代理机构: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付文、丁凯露、孔姗姗

电话: 0991-4881798

详细地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绿地中心智海 2008 室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附表	6
A 说 明	9
B 招标文件	10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1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E 评标程序	15
F 授予合同	20
G 招标失败条件	21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	22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2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	71
1、投 标 书	74
2、开标一览表	75
3、分项报价表	76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7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78
6、技术偏离表	79
7、商务偏离表	80
8、资格证明文件	82
9、方案	83
10、类似业绩	84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85
1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等（如有）。	8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KGSF(ZB)-20242777

项目名称：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600000

最高限价（元）：3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保安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12个月（2025年2月1日-2026年1月31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小型、微型企业进行价格10%的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3.3.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0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0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0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绿地中心智海 2008 室

邮 编：830000

电子信箱：324034247@qq.com

联 系 人：付文、丁凯露、孔姗姗

电话：0991-4881798、13999191325

8.2 采购人名称：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详细地址：新疆库尔勒市人民东路 41 号

联系人：萧老师

联系电话：0996-2034768

8.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巴州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孙子期

监督投诉电话：0996-202401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目 录

说明

1. 适用范围
2. 定义
3. 合格的供应商
4. 供应商资格
5. 投标费用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7. 招标文件澄清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10. 投标语言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报价
14. 投标货币
15.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7. 投标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19. 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 21. 投标截止时间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评标程序

- 23. 开标
- 24. 评标过程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标
-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授予合同

-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0. 中标通知书
- 31. 签订合同
- 32. 履约保证金
- 33. 招标代理标服务费

招标失败条件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KGSF(ZB)-20242777
2	采购人名称：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会展大道绿地中心智海 2008 室 电话：0991-4881798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 投标保证金：72000 元（大写：柒万贰仟元整） 须以网银转账的形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账户汇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公示期结束后予以退还。 账户名：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长沙芙蓉广场支行 账 号：9902001807240658 行 号：305551031105 备注：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项目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语言：中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服务期：服务期 12 个月（2025 年 2 月 1 日-2026 年 1 月 31 日）
7	服务内容：配置保安人员：北院区前后门、急救通道、室内安防、院区巡逻、日常管理 等保安岗位，配置人员共计：75 人（含管理人员 4 人）。
8	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按月支付保安服务费，每月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月保安服务费。 备注：最终用户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主。
9	投标单价限价：每人 4000 元/月。含工资、社保经费（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大病保险）、服装、防暴器材、通讯设备、培训费、福利、税金、管理费等。
10	履约保证金：无
1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12	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方法： 委托本项目评审小组负责。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3	供应商资格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

	<p>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9. 本项目特殊要求：</p> <p>9.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p>
13	<p>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 CA 加密锁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 CA 申领渠道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根据国办函〔2019〕41 号文促进数字证书（CA）跨平台、跨部门、跨区域互认要求，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目前已支持包括新疆 CA、翔晟 CA 及汇信 CA 等多家 CA 的办理及使用。供应商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办理指南-供应商-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进入 CA 办理界面，按需选择办理任意一家 CA 厂商的数字证书）。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各供应商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4.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p>
14	<p>投标有效期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p>
15	<p>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文件</p>
16	<p>电子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p>
17	<p>开标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p>
<p>授 予 合 同</p>	
18	<p>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19	质疑电话：0991-4881798
<p>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支付，标准参考按照计委（2002）1980号文下浮30%执行。</p> <p>领中标通知书之前，请先缴纳中标服务费</p> <p>缴费账户</p> <p>单位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p> <p>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p> <p>账 号：512030100100246905</p> <p>行 号：309881002036</p> <p>联系电话：0991-4881798</p>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服务商；

2.4 “中标人”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服务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服务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废标因素）：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4.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4.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4.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9. 本项目特殊要求：

4.9.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

5. 投标费用

5.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服务需求；
- (4) 商务条款；
- (5) 合同条款；
- (6) 范本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招标文件澄清

- 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
- 7.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质疑，须在得到招标文件之日起至质疑截止时间止，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质疑文件须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的格式及内容提交。
- 7.3 采购代理机构接受供应商的质疑为：供应商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的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参照第六部分格式内容）：

- (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所投项目的相关证明资料；
- (4) 投标保证金；
- (5)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技术条款、商务条款、合同条款中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3. 投标报价

13.1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小写和大写要相符。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其提供的所有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3.2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3.2.1 当以小写表示的金额与大写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表示的金额为准；

13.2.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3.2.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3.2.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投标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14. 投标货币

14.1 人民币报价。

15.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不满足以下条款将导致废标）

1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1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1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15.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 15.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 1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5.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5.9. 本项目特殊要求：
 - 15.9.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
- 注：（1）投标文件中，所有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有关有法律效力的印章方为有效；**
- （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将导致废标。**
- 16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 16.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 投标的有效期
 -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
 - 18.1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 18.2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 18.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9. 投标保证金
 - 19.1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 19.2 本次招标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19.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 19.3.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19.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9.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9.5.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9.5.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19.5.2.1 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

19.5.2.2 按须知第 32 条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5.2.3 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供应商须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1:00 时（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政采云线上（www.zcygov.cn）

21.2 出现第 8.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撤回上传的电子文件，修改后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重新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2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E 评标程序

23. 开标

23.1 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

23.2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评标系统，供应商在线参加投标（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前供应商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审结束，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通畅，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3 开标时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文件开启解密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3.4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采云平台开启报价确认，供应商需在政采云平台对投标报价进行确认。

23.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3.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3.7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评标有关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3.8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评标纪律

23.8.1 评委会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23.8.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人征询确定中标人意向。

23.8.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3.8.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3.8.5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3.8.5.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3.8.5.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8.5.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 评标过程

24.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资格审核小组将按照招标文件前款规定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资格文件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满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6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审查结果		

24.3 评委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4.4 评标委员会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主要内容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投标代表授权书未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4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规定在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公章的；
5	投标文件针对同一种服务内容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需求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8	投标文件的报价超过预算价或最高单价限价；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供应商进行询标，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供应商代表应作记录。并在政采云平台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5.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分为两步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即视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第二个步骤：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评比，打分方法：总分为 100 分。将每位供应商的价格得分、商务技术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商务技术部分（占总分值的 85%）

商务技术部分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售后服务方案 (12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员离职处理、空缺岗位填补、增减岗位程序； ②安全防范、环境卫生工作管理制度； ③日常人员培训计划； ④首问责任制制度、投诉处理制度等内容；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项目人员配备 (16 分)	提供岗位设置及配备情况进行评审：内容包括①岗位明细、② 每个岗位的工作总时间、③加班安排、④每个岗位的总人数、⑤每人每天上班时间和⑥员工工资、⑦社保缴纳、⑧倒班制度等。 注：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16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

		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 2 分，扣完为止。
3	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服务管理机制 (18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机制进行评审，内容包括：①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附组织机构图)、②运作流程(附运作流程图)、③激励机制、④各岗位作业操作规范、⑤监督机制、⑥自我约束机制、⑦信息反馈渠道、⑧处理机制、⑨投诉举报处理机制</p> <p>注：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18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 2 分，扣完为止。</p>
4	应急预案 (6 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包括：①应对各类检查突发情况发生公共事件；②火灾、水浸、自然灾害应急响应；③其他紧急事件应急处理预案措施</p> <p>注：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6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 2 分，扣完为止。</p>
5	管理制度及考核方法 (10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机制进行评审，内容包括：①有完善的公众服务制度、②内部岗位责任制度、③管理运作制度、④管理人员考核制度、⑤应急突发事件管理制度</p> <p>注：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 10 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 2 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 2 分，扣完为止。</p>
6	机械设备、器材、工具配备 (4 分)	<p>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拟配置的设备、工具、器械及办公用品等齐全完备得 4 分，每有一处不足或缺少一项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7	相关项目业绩 (6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服务意见书,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服务意见书算一项有效业绩。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为无效);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满分得6分。
8	服务机构 (3分)	供应商有长期稳定的工作场所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需提供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或自有房产证明复印件),提供资料齐全的得3分,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9	培训方案 (6分)	对员工进行培训考核,包括①岗姿岗容、②礼貌礼仪、③列队训练等 注:以上内容完整且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6分,每缺失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1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遗漏、不符合采购需求等)每项内容2分,扣完为止。
10	接管方案 (4分)	项目进驻及业务接管涉及衔接有序、安排得当、合理可行,方案内容详细全面(交接时间不得超过7天)得4分,每有一处不足的扣2分,扣至0分为止。

经济部分(占总分值的15%)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人报价	15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15分;价格分的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 开标后,直到授予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委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委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项目的评标。

27.2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中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

F 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 28.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条件、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条件基础上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 28.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8.3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法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供应商资格作出类似的审查。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0. 中标通知书
- 30.1 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 31.1 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规定的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2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1.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 31.4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新财购[2022]17号。
32. 履约保证金
- 无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3.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期限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3.1.1 中标人须向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支付标准参考按照计委（2002）1980号文下30%执行（不含税）。
- 33.1.2 在宣布中标后一周内，中标人须按第33.1.1条规定的标准以银行汇票、转帐支票或电汇的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G 招标失败条件

3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 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7. 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38. 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

保安服务工作要求（实质性必须满足）

1. 人员具体要求

乙方按合同价格在甲方规定时间内配置相应保安员，配置保安人员：北院区前后门、急救通道、室内安防、院区巡逻、日常管理 etc 保安岗位，配置人员共计：75 人（含管理人员 4 人）。每人最高限价为 4000 元/月，含工资、社保经费（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大病保险）、服装、防暴器材、通讯设备、培训费、福利、税金、管理费等。

保安服务承包年限：12 个月（2025 年 2 月 1 日-2026 年 1 月 31 日）。人员需全部与乙方签订劳动合同，身体健康，经过市级以上公安部门政审合格并持有保安员资格证，管理人员必须有三年以上保安管理经验；年龄在 20 岁以上、55 岁以下，男性比例不少于 85%，少数民族比例限制在 50% 以内，退伍或转业军人比例占 10% 以上。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有保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对不符合条件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调换，对不予调换的人员，甲方可作退回处理，并从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的劳务费。凡经甲方审查合格的人员，原则应保持相对稳定。对年龄、民族比例、退伍或转业军人比例、持证上岗或管理人员必须满足三年以上管理经验等条件未达到时，甲方可对不能满足条件的人员，按每个人保安服务费的 10% 从总的劳务费中扣除。乙方在调换人员时，必须坚持“先培训、后上岗”的原则，若甲方在抽查中发现有对医院布局和本身岗位责任不熟悉的情况，给予每人每次 500 元处罚，从总的劳务费中扣除。

2. 治安保卫服务范围

(1) 乙方保安负责维护北院区(库尔勒市人民东路 41 号)门诊楼、2#楼、3#楼、4#楼、5#楼、医技综合楼、体检中心楼内部正常诊疗秩序、安全保卫工作，院内巡逻岗位(含所有围墙)等。严格按照医院关于探视、陪护管理的规定和要求，做好相关管理工作。确保甲方医务人员执业安全、患者(含家属及来院办事人员)就医安全、医院财产安全。

(2) 乙方执行 24 小时值班与巡逻制度，定时、定点巡逻及巡更打卡，重点检查病区、办公室的安全情况。针对不同时期对就诊、来访及探视者开包检查，对各种可疑人员进出医院要进行盘查。

(3) 乙方配合甲方做好院感防控常态化工作，保安人员对院感防控方面的知识有所了解，需随时接受医院院感防控等方面的培训并考核达标。根据院感防控要求随时变化，按照甲方规定做好院区内院感防控相关工作。

(4) 乙方与甲方监控室密切配合，发现火灾隐患 1 分钟内报告消防控制室，发现可疑人员 2 分钟内报告消防监控室。

(5) 乙方主动处理各病区日常纠纷、医托等，参与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化解社会矛盾。做好常态化各类应急演练准备，要求对讲机/手机保持畅通，接到报警或指令后，平面演练 1 分钟、立体演练 3 分钟内赶赴现场，按公安部门要求做好警戒防御。

(6) 接受甲方及上级部门对治安综合治理的检查和落实，对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

(7) 做好甲方重大活动、会议、接待的保卫工作和外派任务，保证各类活动的顺利进行。配合甲方完成因工作需要做出的临时性调整和任务分配。

(8) 乙方有责任为有关部门侦破甲方院内发生的盗窃、破坏案件提供线索，确保院内不发生物品被盗等各类安全事故。

3. 治安保卫服务具体要求

(1) 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必须着制服，佩戴工作证。工作期间服从医院管理、恪尽职守、文明执勤。对南院区重点部位不定期进行巡逻，院内巡逻岗位 24 小时执勤。确保各病区楼层每 2 小时巡视 1 次，院内每 4 小时巡逻 1 次，甲方以抽查巡更记录、监控记录为准。

(2) 所有保安员执勤期间要严格执行医院《巴州人民医院安保人员职责》（附件 1）、《巴州人民医院安保人员执勤规范要求》（附件 2）、《巴州人民医院禁止携带进入物品目录》（附件 3）。

(3) 各检查岗位，严格执行国家安全法规，检查进入医院的各种车辆、人员，根据形势要求，做到“逢车必检、逢包必查”，按照当地公安机关相关要求做好进入医院院区人员的各项检查工作，依法保护医院的各类安全。由于漏检等失职行为所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包括政府部门所有要求执行的安检事项），由乙方负责。

(4) 乙方所有上岗人员必须了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国家有关卫生政策和卫生行政部门颁布的规章制度。

4. 保安人员发生意外事项

服务期间乙方给甲方派出的保安人员发生违纪违法、意外伤害、患病等，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

保安公司保安考核标准

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仪容仪表 10分	2	上岗前必须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按规定着工装、佩工牌, 服装整洁、标志齐全。保持工作区域的清洁卫生。	不符合要求一次扣1分	
	2	执勤时, 注意维护好自身形象, 不得袖手、抱手、插兜、赤脚、穿拖鞋、挽袖子、卷裤腿, 固定岗人员要保持立正或跨立姿势, 做到精神饱满、姿态严整, 巡视人员不得随意坐倚趴靠, 做到仪表严整、举止端正。	不符合要求一次扣1分	
	2	在执勤期间严禁吸烟、喝酒或酒后上岗, 不得脱岗、睡岗、串岗、嬉笑打闹、扎堆聊天、打牌、看书报、玩手机等, 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不符合要求一次扣1分	
	2	不得在网络传播未经医院同意的任何与医院相关的信息。	发现一次扣1分	
	2	做到文明执勤、礼貌待人, 纠正违章先敬礼, 态度和蔼, 说话和气, 以理服人, 在执勤时广泛使用“您好、谢谢、对不起、没关系、再见”等文明用语, 不得以任何理由与群众或同事发生争执。	发生不文明执勤行为一次扣100元, 被投诉经查实扣200元	
工作纪律 10分	3	严格遵守上下班时间, 不迟到、早退、脱岗、窜岗、旷工。迟到、早退超时1小时按旷工半天处理, 违反按照《安保公司考勤制度》及合同约定相关条款处理。	发现一次扣1分	
	3	保安人员不得擅自离岗, 未经主管领导同意, 严禁擅自调换岗位。固定岗不得随意离岗, 巡逻岗不得随意脱离执勤范围。在换岗时, 接班保安必须对岗位所有情况进行彻底检查, 确认无误后当班保安方可离开。	发现一次扣1分	
	2	服从安保科主任、副主任等管理人员及医院消防监控室值班人员领导、指挥, 维护医院大门及全院的治安秩序, 服从抢险救灾和处置各种突发事件需要。	不服从管理一次扣除1分, 发生2次自动离职	
	2	执勤中要正确使用医院配发的通讯器材, 严禁在岗打私人电话或玩弄手机, 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发现一次扣1分	
	2	每天必须有一名负责人24小时值守, 以方便日常及突发情况的处置与指挥。	无人值守扣2分	
	2	保安员应严格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 切实维护责任区域的正常秩序, 并遵守法律规定及各项规章制度。	不履行岗位职责发现一次扣1分	
	1	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 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 及时报告并协助处置。	未及时报告一次扣1分	

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岗 位 职 责	3	做好医院重大活动、会议、接待的保卫工作和外派任务,保证各类活动的顺利进行。	未执行一次扣1分	
	1	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及时报告医院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事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未执行一次扣1分	
	5	处理纠纷、案件及时有效,无推诿、漏检、漏查情形发生。	发生1次推诿、漏检、漏查,扣1分,上级部门检查发现上述问题经查实,涉及人员自动离职。工作疏忽,经上级部门查实,自动离职	
	5	投诉。	发生1次经查实扣5分,当月发生投诉3次及以上,经查实,自动离职。	
	2	上岗期间,所保管的物品齐全,无损坏。执勤期间爱护对讲机、钥匙、警械等执勤装备,交接时仔细检查,确保完好交接。如损坏医院的设备照价赔偿。	丢失或损坏不得分。	
	4	交接班记录完整、及时。	1项内容不齐全扣1分,扣完为止	
	5	配合医院处理医闹、医患纠纷和各项检查及评审达标工作,接受医院的相关培训并达标。	发生推诿,一次扣1分,上级部门检查发现问题扣5分	
	2	与监控室密切配合,发现火灾隐患1分钟内报告消防控制室,发现可疑人员2分钟内报告监控室。	发现1次不报告扣2分	
	4	主动处理各病区日常纠纷、医托等,参与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化解社会矛盾。要求对讲机一手机保持畅通,接到报警或指令后,在2分钟内赶赴现场。	未能按时到达现场扣2分;因未到场造成事态扩大一次扣4分	
	5	保安人员在检查时要严肃认真,在用手持金属探测器检查时,要自上而下均匀对全身进行扫描,遇到探测器报警时,要进行反复检查和确认,对可疑情况要及时上报。	未认真检查:漏检一次扣2分,发生同类事件3次者,自动离职	
70分	2	正大门行人通道:引导进入人员通过安检门,遇有发热患者带其通过专用发热通道交给专业医生;安检机:所人进入人员携带包具必须过包或开包检查。以现禁止入内的物品进行暂存处理,并向物主做好解释工作	未按要求认真检查一次扣1分,连续出现三次,立即调离岗位。	

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得分
岗 位 职 责	5	车辆交通管理人员利用正确、规范的车辆引导手势,指挥引导车辆进入并有序停放,维护停车秩序,清理占道、阻塞通道的车辆,严防车辆、物品丢失或损坏。前门入口处对入院车辆问询查验;车辆安检处做好测温、检查有无违禁品。急诊交警及时指挥安排车辆停车,预留车主联系方式,清理3天以上僵尸车。院内车辆管理人员要保障院内道路通畅。	发现一次不符合要求扣1分	
	2	禁止所有进出人员携带《巴州人民医院禁止携带进入物品目录》中的物品进入医院,不得漏查、漏检。	一次不检查扣1分,有违禁物品进入医院被查出者,当班人员立即调整岗位。	
	5	门诊大厅保安维持好大厅医疗秩序,清理滞留人员,管理好门锁通道;保安员严格按照医院关于陪护管理的规定和要求,做好人员疏通引导工作,做好病区管理和陪护管理相关工作。	未按规定执行,发现一次扣1分,累计三次以上(含三次)扣5分,当班人员调离岗位	
	3	员工通道:按医院要求对出入人员进行查验,所有人员通过“面部识别”系统进入,特殊情况可以放行。(待定)	未严格执行一次扣1分	
	2	巡逻保安负责维护北院区各楼宇及院内巡逻岗位(含所有围墙)正常秩序,确保医务人员执业安全、患者(含家属及来院办事人员)就医安全、医院财产安全。	未按巡逻区域巡逻发现一次扣2分	
	5	乙方执行24小时值班与巡逻制度,定时、定点巡逻及巡更打卡,重点检查病区、办公室的安全情况。针对不同时期对就诊、来访及探视者开包检查,对各种可疑人员进出医院要进行盘查。	严格按制度执行,发现或投诉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5	当遇到抢劫、偷盗及暴恐等恶性突发事件时,保安人员应立即关闭所有通道,迅速启动报警装置,控制现场态势,灵活、冷静应对各种情况,观察对方行踪和外貌特征,适时制服违法犯罪分子,保证公私财产不受损失。	迅速有效控制相关通道,向有关部门提供有利线索。未能控制通道造成犯罪分子逃脱,一次扣5分	
综合评议 10分	10	根据当月表现及综合情况予以打分。		
合 计				

附件 1

巴州人民医院大门保安人员职责

一、服从安保科主任、副主任等管理人员及医院消防监控室值班人员领导、指挥，维护医院大门及全院的治安秩序，服从抢险救灾、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和处置各种突发事件需要。

二、所有人员必须通过安检门进入医院，如遇安检门报警时，对可疑人员必须用手持探测器进行再次检查。

三、禁止所有进出人员及车辆携带《巴州人民医院禁止携带进入物品目录》中的物品进入医院，不得漏查、漏检。

四、保安人员在用手持金属探测器检查时，要自上而下均匀对全身进行扫描（帽子到鞋袜），遇到探测器报警时，要进行反复检查和确认，对可疑情况要及时上报。

五、保安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在换岗时，接班保安必须对岗位所有情况进行彻底检查，确认无误后当班保安方可离开。

六、当遇到停电等影响安检工作时，应立即使用金属探测器进行安全检查或开包检查。

七、当遇到抢劫、偷盗及暴恐等恶性突发事件时，保安人员应立即关闭所有通道，迅速启动报警装置，控制现场态势，灵活、冷静应对各种情况，观察对方行踪和外貌特征，适时制服违法犯罪分子，保证公私财产不受损失。

八、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及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事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巴州人民医院保安人员执勤规范

为了切实提高保安队伍的整体形象，增强其工作责任心和组织性、纪律性，使执勤工作真正达到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程序化，特制定以下规范和要求。

一、在执勤期间严禁吸烟、喝酒或酒后上岗，不得脱岗、睡岗、串岗、嬉笑打闹、扎堆聊天、打牌、看书报、玩手机等，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二、上岗前必须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按规定着工装、佩工牌，服装整洁、标志齐全。

三、执勤时，注意维护好自身形象，不得袖手、抱手、插兜、赤脚、穿拖鞋、挽袖子、卷裤腿，固定岗人员要保持立正或跨立姿势，做到精神饱满、姿态严整、巡视人员不得随意坐倚趴靠，做到仪表严整、举止端正。

四、外围保安人员应利用正确、规范的车辆引导手势，指挥引导车辆进入并有序停放，维护停车秩序，严防车辆、物品丢失或损坏。

五、做到文明执勤、礼貌待人，纠正违章先敬礼，态度和蔼，说话和气，以理服人，在执勤时必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进行交流，广泛使用“您好、谢谢、对不起、没关系、再见”等文明用语，不得以任何理由与群众或同事发生争执。

六、执勤时，遇到上级领导，要主动问好，进入领导办公室须先打报告，经允许后方可进入。

七、未经主管领导同意，严禁擅自调换岗位，固定岗不得随意离岗，巡视岗不得随意脱离执勤范围。

八、执勤期间爱护对讲机、钥匙、警械等执勤装备，交接时仔细检查，确保完好交接。如损坏医院的设备照价赔偿。

九、执勤中要正确使用通讯器材，严禁在岗打私人电话或玩手机。不得在网络、媒体平台、社交软件等传播任何不利于医院的有关信息。

十、凡经甲方审查合格的人员，原则因保持相对稳定。对年龄、民族比例、退伍和转业军人比例、持证上岗或管理人员必须满足三年以上管理经验等条件未达到时，甲方可对不能满足条件的人员，按每个人保安服务费的 10%从总的劳务费中扣除。

十一、乙方在调整人员时，必须坚持“先培训、后上岗”的原则的，若甲方在抽查中发现有对医院布局和本身岗位职责不熟悉的情况，给予每人每次 500 元处罚，从总的劳务费中扣除。

以上规定，全体保安人员须严格贯彻执行，如有违反，按照《巴州人民医院保安人员目标管理规定》相关规定处理。

巴州人民医院禁止携带进入物品目录

一、枪支、子弹类（含主要零部件）：

手枪、步枪、冲锋枪、防暴枪等军用枪以及各类配用子弹，气枪、猎枪、仿真枪、钢珠枪等民用枪以及各类配用子弹。

二、爆炸物品类：

炸弹、燃烧弹、手雷、手榴弹等弹药和其它；炸药、雷管、导火索等爆破器材；任何烟花爆竹以及黑火药、烟火药、引火线等烟火制品；

上述物品的仿制品确需要携带进入医院院区的，需持有效证件完成相关信息登记并向辖区警务站报备后方可进入。

三、金属器具：

匕首、三棱刀（包括机械加工用的三棱刮刀）、带有自锁装置的弹簧刀以及其他类似的单刃、双刃刀等管制刀具；管制刀具以外的，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菜刀、餐刀、屠宰刀、催泪枪、电击器、电击枪、射钉枪、斧子等利器、钝器；警棍、催泪器、防卫器、弓、弩等其他器具。

四、易燃易爆物品：

甲烷、乙烷、丁烷、乙烯、丙烯、液化石油气、水煤气等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汽油、煤油、柴油、苯、乙醇（酒精）、丙酮、乙醚等易燃液体包括用塑料瓶盛装的以上物品；金属钾、钠、锂、碳化钙（电石）镁铝粉等遇湿易燃物品；高锰酸钾、氯酸钾、过氧化钠、过氧化钾、过氧化铅等氧化剂。

五、剧毒性、腐蚀性、放射性、传染性、危险性物品。

氰化物、砒霜、硒粉、苯酚等剧毒化学品以及毒鼠强等剧毒农药（含灭鼠药、杀虫药）；硫酸、盐酸、硝酸、氢氧化钠、氢氧化钾、等腐蚀性物品；放射性同位素等放射性物品。

巴州人民医院保安人员目标管理规定

一、违法违纪责任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1. 值班期间因脱岗、睡岗、醉岗造成重、特大责任事故的。
2. 值班期间不能及时、有效处理突发事件，给医院造成损失的。
3. 《保安服务合同》中第六部分“违约责任”所列相关条款。

二、重大违纪违规责任处理

1. 接到因安保维稳类（院感防控类）的《整改通知书》，根据《整改通知书》下发级别对保安公司进行处罚：国家级（10 万元）、省部级（5 万元）、地州级（2 万元）、市级（1 万元），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处罚，一并由乙方承担。
2. 《保安服务合同》中第六部分“违约责任”所列相关条款。

三、一般违纪违规责任处理

1. 对年龄、民族比例、退伍或转业军人比例、持证上岗或管理人员必须满足三年以上管理经验等条件未达到的，按每个人保安服务费的 10%扣除。
2. 保安公司必须落实“先培训、后上岗”的要求。医院在抽查中发现有对医院布局和本身岗位职责不熟悉的，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500.00 元。
3. 合同中要求的 3 名保安管理人员（队长），3 天内不

能及时到位，到位后不能胜任工作的（包括：对值班当日在岗保安人数不清、培训不到位、应知应会掌握不全、院内环境不熟悉、突发事件处理不及时，交接班不严、值班期间无法联系本人、紧急事件对讲机呼叫无应答等），对当班队长每次 500.00 元处罚。

4. 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未认真履职的（如：未引导进入人员有序进入、高峰期前大门无值班队长等），对当日值班队长每次处罚 500.00 元。

5. 未按医院岗位要求配置人员的，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500.00 元。

6. 保安队长值班期间手机保持 24 小时开通，手机关机或无故不接电话，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100.00 元。发现两次以上（含两次）者予以辞退。

7. 保安人员在值班期间未做到文明执勤、未使用礼貌用语，违规与医院职工、病人或家属发生纠纷，不听劝阻甚至参与动手打架，视情节轻重处罚 500.00 ~ 1000.00 元。给医院带来不良影响的，视情节轻重移交公安机关进行处理，并予以辞退。

8. 保安值班人员在工作中消极怠工、不认真、不主动、不落实医院相关要求，给医院造成不良影响的，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500.00 元。发现两次以上（含两次）者予以辞退。

9. 保安人员交接班不严，医院配发的各种警用设备、物品未妥善保管造成丢失、损坏，除照价赔偿外每次处罚 200.00 元，交接不清楚无法落实责任的，由班组共同承担责任。值班区域（不含病区）内卫生不整洁，发现一次，处罚 100.00 元。

10. 值班期间干私活、玩手机、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每

发生一人（次）处罚 100.00 元，以此类推，发现三次（含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11. 值班期间无故脱岗、睡岗、醉岗的，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200.00 元；因此影响工作的处罚 500.00 元。发现三次（含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12. 不坚守岗位、串岗、扎堆，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100.00 元。私自换岗造成空岗、漏岗的，双方各处罚 200.00 元。发现三次（含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13. 保安值班人员值班期间巡查不到位，或未巡查的，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200.00 元。

14. 保安人员禁止在各安检室及相关用房内吸烟，违者每人（次）处罚 200.00 元。

15. 保安人员着装不整洁、站（坐）姿不规范，每发生一人（次）处罚 100.00 元。

16. 医院停车场管理：

停车场管理混乱，车辆未停放在画线车位内，发现一次扣当日车场管理保安 200.00 元。装卸货车辆未按规定停放，发现一次扣当日车场管理保安 200.00 元。

以上所列罚金，均从总的服务费中扣除。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为准)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全面加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项目的安全保卫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 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的基础上, 就乙方为甲方该项目提供保安服务, 达成以下共识:

1、定义

1.1 “甲方”是指 _____。

1.2 “乙方”是指 _____。

1.3 “合同”是指合同条款、服务的附件、人力及其职责的附件以及任何其中所规定的文件。

1.4 “该项目”是指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2、聘用保安数量、合同期限

2.1 乙方派往甲方服务的保安人员为 _____ 人次。

2.2 本合同期限暂定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迄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除非因本合同第9条规定的原因而终止。

2.3 按照劳动法规定, 乙方保安人员在约定的保安区域内实行 xx 小时轮流值班制。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对保安人员的班次安排, 乙方确保甲方岗上不缺人。

2.4 乙方派往甲方服务的保安人员, 无犯罪记录、经专业岗位培训, 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类疾病。

3、乙方工作内容

3.1 在甲方的指导下, 根据甲方要求及制度负责该项目人。 3.2 维护该项目正常秩序, 保障项目安全运营。

3.3 该项目财产，设施的看护及安全隐患的排查。

3.4 该项目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及应急配合。

3.5 保安执勤范围：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北院区各大门、各岗亭及校园内巡逻，具体岗位安排以实际情况为准。

4、合同费用

4.1 乙方的收费标准

按每人每月服务费为人民币_____元计算（无岗位差别，此价格中包含人工工资、各类社会保险、劳保福利、加班工资等），共计 75 人次，每月支付保安服务费金额为：**元**（大写：_____）。每月服务费用以甲方书面确认的实际出勤人数为准。除保安服务费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2 保安服务费的支付

合同生效后按月支付保安服务费，每月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月保安服务费。

5、劳动条款

5.1 乙方应当按时按量完成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得有与乙方和甲方形象不相适宜的行为。

5.2 保安人员在职责范围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

5.3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选派到该项目服务的保安人员的相关信息，并保证信息的真实性。

6、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必须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值班室）。

6.2 甲方应当教导和监督自己的员工配合乙方保安人员的正常工作，为了确保服务质量，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各项工作进行联系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甲方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参与）。

6.3 甲方有权对乙方派往甲方的保安人员进行审核确认，对于甲方在审核或服务过程中认为不合格或不适合的保安员，乙方将配合进行更换，更换时间不得超过七个工作日。

6.4 甲方应依据本合同第4条的约定按时将保安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

6.5 如出现甲方与乙方保安人员因工作发生的各种争执，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7、乙方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应当提供本合同后所指定数量的保安人员，并在项目执行工作

过程中，不得有与甲方形象不相适宜的行为。

7.2 乙方保安人员应保证对该项目内甲方人员及其财物等提供安全服务。

7.3 乙方保安员应保证该项目良好的运营秩序。

7.4 乙方应当保证其对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并应努力保证安排同一保安人员到甲方工作的连续性。

7.5 乙方负责保安人员的培训教育和业务素质的提高，以达到甲方的要求，并合理安排保安人员的再培训。

7.6 乙方的保安人员应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规定。

7.7 当服务区域内的甲方人员受到威胁时，如遭受人身伤害等，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应积极协助甲方人员脱离危险，及时采取解救措施，使损失或伤害减至最低限度，并根据具体情况及时报警。

7.8 乙方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应当着装整齐、精力充沛，不得脱岗、睡岗、酒后上岗，并以专业、谦恭、文明、礼貌、及时的态度，果断、迅捷地处理问题，禁止在工作期间处理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7.9 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工作。

7.10 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正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保安人员，如确有特殊原因需要更换，必须提前7日通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后方可更换。

7.11 乙方应为保安人员提供防刺服、头盔及上级公安部门按要求保安应配穿的装备。

7.12 乙方保证在执行合同时，妥善使用和保管甲方提供的保安服务执勤设备、通讯器材。如因乙方或其保安员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损毁的，应当照价赔偿。

7.13 如遇特殊情况，乙方有义务为甲方提供临时勤务调配完成工作，确保甲方区域安全。

7.14 保安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有新进入职的保安员，可先提供相关培训学校出具的培训证明，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该保安员的保安员证。此类人员不超过全体保安员的_____。

8、紧急事件的应对

8.1 乙方须经常对属下员工进行与保安业务有关的培训，提高员工素质，并接受甲方有关防火及应对突发事件的培训。

8.2 合同期间，项目内一旦发生紧急事件（如火灾、盗窃等），乙方保安员必须及时报警并通知甲方安全管理人员，并按照甲方整体部署展开救援等相关工作，协助甲方对此等紧急事件所进行的调查。

8.3 对突发安全事件采取一事一报制度，在事件处置完毕后及时向甲方的管理人员呈交书面报告。

9、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违约责任

9.1 双方可以合理变更约定的工作范围，但应当协商一致。

9.2 在合同期限内，未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所规定的员工薪金、工作条件等实施调整。

9.3 一方破产或由各自的债权人接管其业务时，另一方可以书面形式终止本合同。

9.4 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守约方可以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与甲方依本合同第4条向乙方支付的1个月的保安服务费用相等。

9.5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不可抗力或其它客观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时，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除本合同。

9.6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书面要求改善其保安服务质量，则甲方有权书面告知乙方终止合同。

9.7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未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或擅自扣除保安服务费，则视为甲方违约，如甲方逾期支付保安服务费，则应从逾期之日后第十个工作日起，每日按照每月保安服务费总额的5%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但不排除其他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如甲方逾期2个月未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则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不排除其他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甲方在本合同中所需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等费用不得超过本合同第4条向乙方支付的_____的保安服务费用。

9.8 合同双方不得单方面中止、终止合同，第9条3、4、5款及一方违约除外。任何一方有违反合同的行为，应就该违约行为，承担相应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保全担保费等一切因诉讼所产生的费用）。如属双方的过失，应根据实际情况，有双方分别承担违约责任。

9.9 甲方与乙方派遣员工无劳动关系，除本合同4.1约定的费用外，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补偿或赔偿责任，若因乙方派遣员工与甲方产生劳动或劳务争议、工伤或工亡事宜，应由乙方与派遣员工自行解决，不得因此造成甲方损失，否则由乙方承担甲方一切损失。

10、适用法律

10.1 本合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地方性法规规定，双方应当严格遵守。

10.2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1、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本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其他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2.2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约定以外事项，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如果乙方有意在合同有效期届满后继续与甲方合作，应当在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前30日之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在本合同届满前与甲方另行订立新合同对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后的合作事宜加以具体约定。

12.5 本合同尾部载明的双方地址、电话等信息，系双方有效联系方式，如发生变更，应提前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依该联系方式送达相关文书的，一经发出 xx 日视为送达成功。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范本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目录

- 1、投标书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6、技术偏离表
- 7、商务偏离表
- 8、资格证明文件
- 9、方案
- 10、类似业绩
-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1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等（如有）

编制目录及页码

评标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商务评审		
1			
2			
...			
三	技术评审		
1			
2			
...			
...			

- 注：1. 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2.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3. 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投标保证金	服务期	备注
...				
投标报价 (元)	小写: 大写: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及加盖法人章)

注: 1、“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含工社保经费(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大病保险)、服装、防暴器材、通讯设备、培训费、福利、税金、管理费等。

2、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3、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序号	岗位	服务时间	单价（人/元/月）
1			
2			
3			
.....		

注：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及加盖法人章）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请随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系 _____（申请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申请人： _____（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法人代表签字_____（盖法人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注：凡公司法人前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8、资格证明文件

- 1、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未提供，由资格审查小组现场核实）
- 6、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

9、方案（按照评分标准中要求，格式自拟）

10、类似业绩

年份	项目名称	服务年限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业绩认定：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

11、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_____（采购单位名称）_____招标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招标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招标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招标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招标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

五、积极推动招标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招标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及加盖法人章）

_____年 月 日

1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等（如有）。

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

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③服务类: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必填项(招标文件第二章

须知表），承接企业必须填写企业名称，各位投标人请仔细阅读清楚，不得有遗漏。如有遗漏以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废标。